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5月14日至2026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89969103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1月29日

商 标

卓高智马

申请人 山东卓高新材料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308国道北桑梓店段6399号融通智能科技园6号楼101室

代理机构 河北华一商标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9类：木板；贴面板；建筑灰浆；水泥；建筑用非金属砖瓦；非金属建筑材料；非金属建筑物；防水卷材；涂层（建筑材料）；石膏（建筑材料）